



臺北市北投區明德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



寒假照顧班報名簡章

一、主旨：本校為落實國小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以促進兒童健康成長，支持父母安心就業，特舉辦寒假照顧班。

二、依據：

(一)中華民國 101 年 6 月 4 日臺參字第 1010098466C 號「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

(二)97.07.11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北市教國字第 09735978100 號函頒「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後服務及課後學藝活動實施要點」

三、招生對象：本校 1~6 年級學生。計開綜合班 1 班，以 15 人為限。額滿則由電腦亂數抽籤。

四、上課日期：自 108 年 1 月 21 日(一)至 1 月 25 日(五)止，共 5 日。每日上午 8：40~12:00。如遇天災不可抗力之事件而停課者（依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為準），不予補課或退費。

五、費用：每人約 914 元（以 10 人為計算基準，實際收費金額依實際開班人數調整）。

參加者為全期參加，恕不接受個別日期報名。

七、報名期程：

期程	階段	說明
107/12/10 (一) 08:00 -107/12/14 (五) 16:00	寒假照顧班報名	不以報名先後為依據，每位學生機會均等， 逾時不候 。
107/12/17 (一) 16:00	公告正式開課名單	公告錄取名單、金額於學校網頁與穿堂布告欄。並於發下開課通知單。 ※公告名單後退選，須支付總金額 5% 為手續費。
108/01/21 (一)	107 學年度寒假照顧班正式開始上課	

八、繳費：

確認開班後，請依期限持繳費通知單繳費，逾期視同放棄，並由教務處依備取順序，由次一學生遞補並繳費。

九、退費：

繳費後請妥善保存繳費學生留存聯，以憑辦理退費。繳費前退班者，三聯單中將明列扣除費用之金額。

申請退班時間	需扣除費用	退還費用
107/12/17 - 108/01/18	5% 學費	
108/01/21 - 108/01/22	1/3 學費	2/3 學費
108/01/23	2/3 學費	1/3 學費
108/01/24 - 108/01/25	全額學費	

十、其它：

(一)上課期間敬請家長自行接送學童，無交通導護，敬請留意安全。

(二)具有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原住民資格、情況特殊學生及符合教育局安心就學輔導方案學生均得免費參加課後照顧。

十一、本簡章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07 學年度寒假照顧班報名確認表及同意書

【107 年 12 月 14 日(五)16:00 前送交教務處】

上課日期：108 年 1 月 21 日(一)至 1 月 25 日(五)止，共 5 日

上課時間：每日上午 08：40~12：00

學生	年 班 號	姓名	
連絡 電話 (必填)	住家：	E-mail：(非必填，僅供開課聯繫使用)	
	手機：		
茲 同意孩子報名參加，並願協助指導孩子遵守相關規定。			
家長 簽名 (必填)			
是否符合下列資格?(請以✓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年收入 30 萬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急難救助			
<input type="checkbox"/> 無上述資格			